

附件7. 投资工程管理学院 2022 级管理科学与工程类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实施方案

根据《东北财经大学大类招生专业分流实施办法》及投资工程管理学院 2022 级本科生培养方案要求，我院 2022 级本科生专业分流工作将在本学期第十二周前完成。为使专业分流工作公平有序进行，特制定本实施方案：

一、成立专业分流工作小组

组长：吕丹

成员：卢喜辉、王晓姝、陈小波、杜亚丽、丛颖、柏宁、魏婧、魏海涛

二、各专业计划人数

我院 2022 级在籍本科生共 55 人。其中：

工程管理专业计划 37 人；

房地产开发与管理专业计划 18 人。

三、专业分流原则

1. 专业分流以个人志愿和学业成绩为主要依据；
2. 学生可自愿填报房地产开发与管理专业或工程管理专业；
3. 各专业学生填报志愿人数超过专业计划人数，按照学业成绩排名先后顺序确定录取名单，未能按照志愿入取的学生自动进入另一专业学习；
4. 学业成绩指第一学年（包括第一学期和第二学期）学生所学的通识教育必修课和专业基础必修课所有课程加权平均分。

四、专业分流流程

1. 成绩公示（第十周）：10 月 30 日（周一）-11 月 1 日（周三）由学院汇总学业成绩，公示 3 天；
2. 填报志愿（第十一周）：11 月 4 日（周六）-11 月 6 日（周一）学生填写专业分流志愿表，11 月 7 日（周二）年级辅导员集中受理志愿表，过期不予受理并视为放弃志愿；
3. 公示专业分流结果：11 月 13 日-15 日（第十二周）公示专业分流结果，公示 3 天。
4. 根据学校统一安排，上报学院 2022 级学生专业分流名单。

五、填报志愿要求

1. 学院 2022 级在籍在校本科生均需填报志愿，且只能填报一个专业志愿；
2. 放弃填报志愿视为服从学院统一安排；
3. 志愿正式提交后，不可更改。